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在 2019 年的工作中，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较好地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 2019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度，我按时参加董事会及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独立发表意见，没有投反对票、弃权票的情况。

（一）2019 年，公司共召开 10 次董事会，具体出席情况见下表：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会议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韩文君	10	10	0	0	0	否

（二）2019 年，公司召开了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我均现场出席。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2019 年，我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以合理谨慎的态度，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与其他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共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序号	事 项	时 间	意见类型
1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9 年 3 月 8 日	同意
2	关于聘任副总经理	2019 年 3 月 8 日	同意

3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2019 年 3 月 8 日	同意
4	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2019 年 3 月 8 日	同意
5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9 年 3 月 8 日	同意
6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	2019 年 3 月 8 日	同意
7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	2019 年 3 月 8 日	同意
8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2019 年 3 月 8 日	同意
9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	2019 年 3 月 8 日	同意
10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2019 年 3 月 8 日	同意
11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	2019 年 8 月 26 日	同意
12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2019 年 8 月 26 日	同意
13	关于聘任副总经理	2019 年 9 月 26 日	同意
14	关于公司回购股份	2019 年 10 月 6 日	同意
15	关于变更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2019 年 10 月 9 日	同意
16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	2019 年 10 月 25 日	同意
17	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019 年 12 月 24 日	同意
18	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019 年 12 月 24 日	同意
19	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	2019 年 12 月 24 日	同意

三、积极参与专门委员会的工作

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我积极参与委员会工作，组织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督导内部审计工作的执行，对公司内控情况进行监督，审议公司的定期财务报告，关注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作为提名委员会委员，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合理意见。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的情况

任职期间，我通过审阅文件、听取汇报、现场考察等多种形式，及时了解公司生产运营状况、监督公司内控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对公司财务、审计部门

进行现场检查，检查财务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指导审计部门进行相关内审工作；密切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以及传媒、网络上出现的与公司有关的报道；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管理层及相关人员保持联系，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营管理动态，确保独立董事的监督与指导职能得到发挥。

五、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1、关注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和法人治理结构

作为独立董事，我勤勉尽责，积极与公司有关人员沟通，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及各项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通过听取汇报、实地考察等方式，对公司财务运作、资金往来、内部控制、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核查；监督、检查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对于需经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认真审核公司提供的资料，在此基础上利用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判断，审慎行使表决权，切实履行独立董事应尽职责。

2、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正，保障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

六、培训和学习

我一直注重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学习，不断加深对有关规则，特别是涉及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维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的规定的认识、理解，切实提高自身履职能力，强化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的思想意识，提高对公司和股东的保护能力。

七、其他工作情况

作为独立董事，我 2019 年度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或临时股东大会，也没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公司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和咨询；通过审计委

员会提议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以及变更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事宜。

八、公司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随着公司规模的不不断扩大，建议公司应当持续、深入地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为公司科学、健康、持续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九、联系方式

姓名：韩文君

电子邮箱：hwj@salubris.cn

2020 年，我因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作为独立董事，我对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在本人履职过程中给予的积极配合及大力支持表示感谢！同时，也衷心希望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持续稳健经营、规范运作，以更加优秀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签名：

韩文君

二〇二〇年四月九日